



第43届中国江苏国际电动车展览会

中国（南京）国际自行车及电动自行车进出口交易会

中国（南京）国际电动摩托车及零部件交易会

2026年10月22日-24日

江苏·南京国际博览中心（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00 号）

参展商手册

内附重要信息

请在截止日期前将资料提交我处

1. 备展时间表

1.1 备展时间表	P1
-----------	----

2. 展会概况

2.1 展会名称	P2
2.2 展会地址	P2
2.3 展会时间	P2
2.4 展会网址	P2
2.5 组织机构	P3
2.6 展区分布	P3
2.7 重要联系人	P4
2.8 主场服务商信息	P5

3. 展商自助服务中心使用说明

3.1 展商自助服务中心登录方式	P6
3.2 展商自助服务中心登录账号和密码	P6
3.3 展商自助服务中心功能介绍	P6

4. 报到安排

4.1 展商报到时间	P10
4.2 报到地点	P10
4.3 报到办理手续	P10

5. 特装（光地）展位注意事项

5.1 特装（光地）展位布展须知	P11
5.2 吊点、音响管理规定	P11
5.3 特装（光地）申报	P12
5.4 特装（光地）展位提交资料清单	P13
5.5 博览中心部分服务明细表	P14

6. 标准展位配置及注意事项

6.1 标准展位基本配置	P16
6.2 注意事项	P16

6.3 租用物品报价及联系人	P16
7. 新品试骑体验区介绍及费用须知	
7.1 新品试骑体验区示意图	P17
7.2 报名须知	P17
7.3 报名企业资格	P17
7.4 试骑区收费标准及报名方式	P17
8. 展会相关规定	
8.1 展会规定	P18
8.2 现场展示音响管控规定	P19
8.3 展会安保工作规定	P20
9. 展品运输	
9.1 布撤展线路重要说明	P22
9.2 展品运输路线（限货车）	P24
9.3 服务收费标准	P25
9.4 需代收、仓储、配送服务须知	P26
10. 展览馆、停车场分布图	P28
11. 相关附件	
11.1 物品租赁价格表	P29
11.2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P31

1. 备展时间表

1.1 备展时间表

序号	筹备展内容	截止日期	完成途径
1	会刊资料提交	2026年9月30日	登录展商自助服务中心直接提交 如需帮助可联系客户专员
2	现场广告预订	2026年9月30日	
3	展商证申请	2026年9月30日	
4	标准展位展具租赁	2026年9月30日	服务商： 江苏苏豪国际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陆宇翔 联系电话：025-84661205 18951630520
5	光地展位图纸报馆	2026年10月8日	服务商： 江苏苏豪国际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华 玮 联系电话：025-84661206 13813897720
6	现场广告稿件提交	2026年10月10日	登录展商自助服务中心直接提交 如需帮助可联系客户专员
7	向组委会提供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图文资料(组委会将遴选相关信息，并作宣传报道)	2026年10月10日	联系客户专员
8	展期酒店预订	请尽早落实	展商自行完成 如需帮助可联系客户专员
9	展商邀请客户		
10	展品资料准备		
11	展品运输至展馆	2026年10月21日	如需帮助可联系客户专员
12	展位搭建及展台布置	2026年10月21日	

2. 展会概况

2.1 展会名称：2026 年第 43 届中国江苏国际电动车展览会

中国（南京）国际自行车及电动自行车进出口交易会

中国（南京）国际电动摩托车及零部件交易会

2.2 展会地址：南京国际博览中心（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00 号）

2.3 展会时间：

事项	日期	时间
布展时间	2026年10月20日	8:30 - 17:30
	2026年10月21日	8:30 - 20:00
展览时间	2026年10月22日 - 23日	8:30 - 17:00
	2026年10月24日	8:30 - 15:00
撤展时间	2026年10月24日	15:00 - 24:00

●敬请注意：

- 1) 参展商应严格遵守上述日程安排。
- 2) 对于特装展位，展具可以提前 1 天进场（10月19日 8:30-17:00），但不允许搭建。如需提前搭建，请向主场服务商提出加班申请，办理相关手续，交清加班费用。
- 3) 展会期间，参展商可以提前15分钟进馆。闭馆时由展馆同组委会清馆。

2.4 展会网址：

展会官方网站：www.jsbicycle.com

展馆官方网站：www.nanjingexpo.com.cn

扫二维码获取更多展会资讯



展会官网



展会平面图

2.5 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江苏省自行车有限公司
江苏省自行车电动车协会
中国自行车协会助力车专业委员会

承办单位： 南京晟昊展览有限公司
无锡市东海展览有限公司
上海西格玛会展有限公司
江苏沧海展览有限公司

2.6 展区分布:

展馆	展区名称
5号馆	电动车外贸馆
6号馆	电动两轮车馆
7号馆	电池及零部件馆
8号馆	零部件馆

2.7 重要联系人：

岗位		姓名	电话
总指挥		陆子禹	18511708037
现场报到		邱伯新 / 孙家豪	18951566309 / 13771079549
财务		崔小霞	13814239661
宾客接送		刘 洪	13616165688
酒店食宿		李建瑛	13861821280
外宾接待		秦秋兰	17821050500
交通安保		从 宇	13905183695
媒体接待		宋金芸	13013601526
知识产权		薛 薇	15062375906
现场广告		张 晶	18930960271
展会 期间 现场 服务	5号馆	过天逸	15961800603
	6号馆	杭 振	18036071005
	7号馆	刘 洪	13616165688
	8号馆	刘格格	13972699656

2.8 主场服务商信息：

主场搭建

江苏苏豪国际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太平门街2号
现场负责人	张旖洁 025-84661263 / 13913855136
报审图负责人	华 玮 025-84661206 / 13813897720 石高峰 025-84661214 / 13337721826
租用物品负责人	陆宇翔 025-84661205 / 18951630520
特装搭建负责人	聂 鹏 025-84661201 / 13851737198 陈 刚 025-84661232 / 13851980909
报馆系统网址	https://h.high-hopeexhibit.com/login/116

展馆

南京国际博览中心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00 号
联系人	袁立坤 13951707332

现场运输服务

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	
总负责	陈 凯 18963623239
展品代收	张 双 19825043538 / 19825043678
一站式服务（运输+现场）	何 涛 18117885593

推荐影像视频服务

上海乘大势文化创意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伍文龙 18117422987
服务内容	展会跟拍、展会视频邀请函制作、参展企业宣传片拍摄

3. 展商自助服务中心使用说明

3.1 展商自助服务中心登录方式：

- **PC 端（推荐）**：打开 zs.jsbicycle.com 登录会员自助服务中心。

- **手机端**：扫描右侧二维码登录。



3.2 展商自助服务中心登录账号和密码：

方式 1：验证码登录-可使用报名时预留的手机号作为登录账号，凭短信验证码登录。

方式 2：密码登录-可询问展会客服人员索要 CEB 会员账号作为登录账号，凭默认密码 123456 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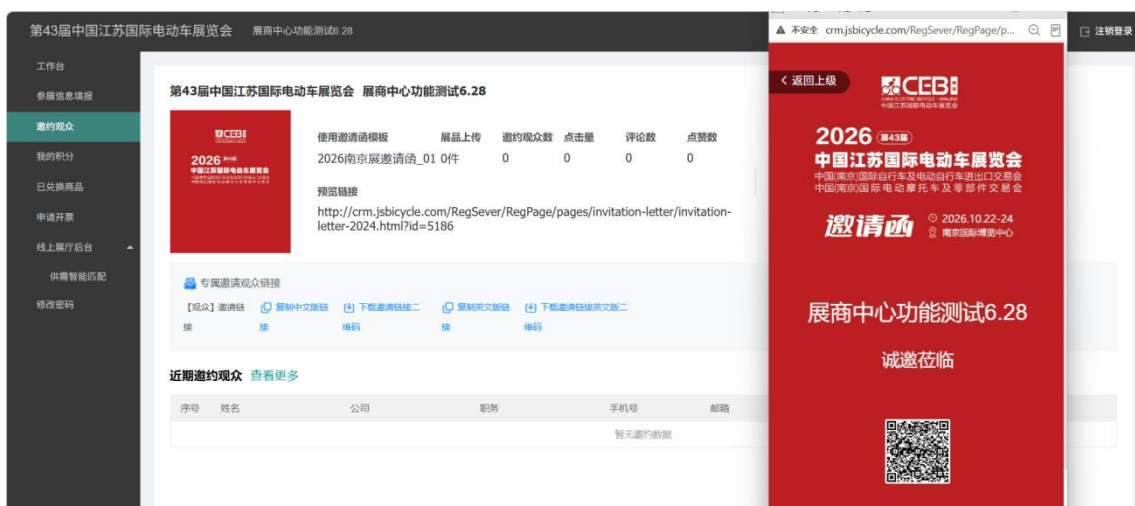
展会客服：0510-85010478

3.3 展商自助服务中心功能介绍：

1) 在线获客

- **设置邀请函**

展商可以通过自助服务中心，生成自己的客户邀请函。如果已经上传会刊资料，则可以直接引用会刊填报的企业简介或展品图文。



• 邀请到的观众数据反馈

每个展商都可以管理自己邀请的观众，并在开展期间，通过邀请函界面注册的观众到场时展商将收到一条提醒短信：“您邀请的***公司***，手机号***已入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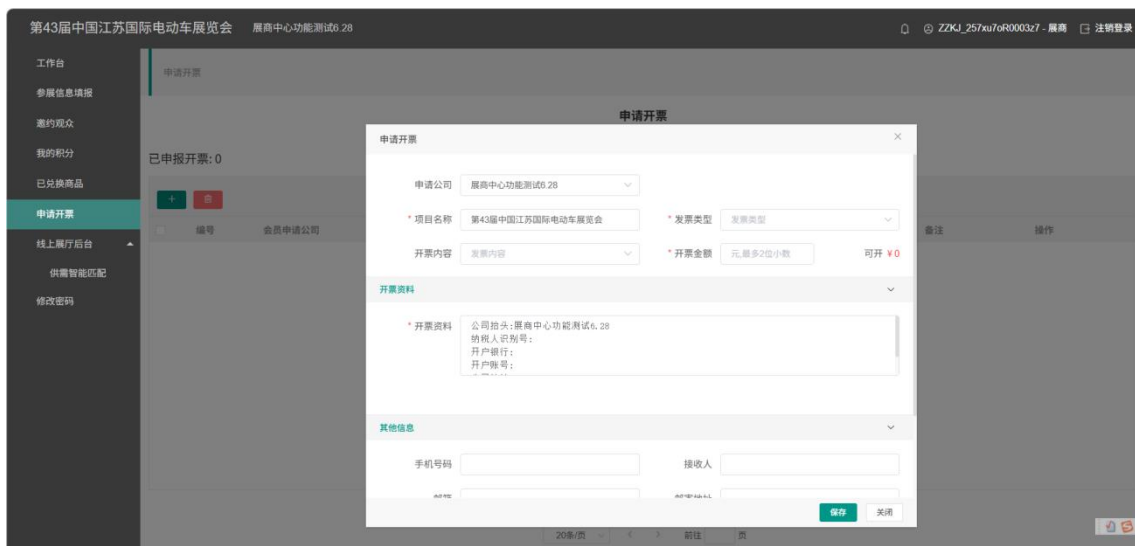
• 供需智能匹配

展商可通过供需智能匹配功能，勾选自己的展品类别，自动匹配有相应需求的观众信息，开拓商机获取渠道。



2) 开票申请

• **PC端申请开票操作步骤：**登录自助服务中心后，点击申请开票，点击+号，弹框中填写信息，点击“保存”。



• **手机端申请开票操作步骤：**登录会员自助服务中心后，点击申请开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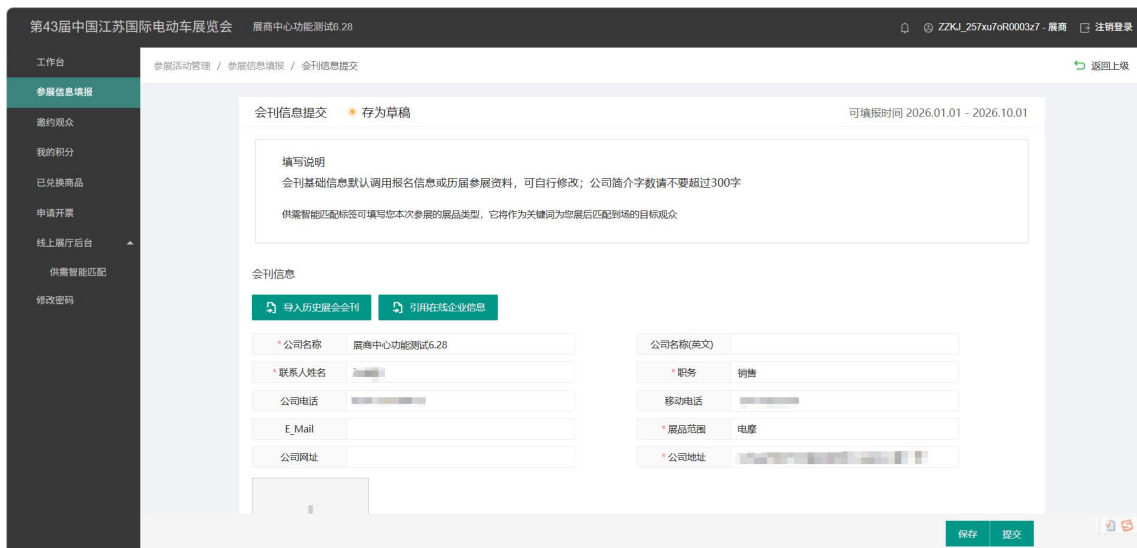
3) 参展信息填报

在指定时间内，完成参展信息填报。



• 会刊

填写会刊内容，公司简介、产品简介、图文等，填写上传后，点击“提交”。会刊信息填写的截止日期为 **2026年9月30日**。



• 展商证

可以点击+号，录入人员信息，或可以转发弹框中的二维码，由各参展人员自行提交信息。展商证信息填写的截止日期为 **2026 年9月30日**。



- **特装（光地）展位报馆**

预订光地展位的展商可通过下载《填写说明》所列文件，将《特装（光地）展位提交材料清单》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以电子文件形式上传报馆系统。特装（光地）展位报馆截止日期为 **2026 年10月8日**。

4. 报到安排

4.1 展商报到时间：10月20-21日 8:30-16:30

4.2 报到地点：南京国际博览中心6号馆连廊

(展商进馆报到时，须携带展位预定证明资料入场，并向报到处出示)

4.3 报到办理手续：

- 1) 参展商执委会的报到通知书到报到处报到，办理相关手续，领取参展证、会刊等资料。
- 2) 施工单位进场前须办理完成相关报馆手续，并交纳特装管理费、电箱费用、吊点费用、施工证件费用、清场押金、音响管控押金等相关费用。

展馆平面图：



5. 特装（光地）展位相关信息

5.1 特装（光地）展位布展须知：

1) 搭建规定：

参展商应严格按照认购展位面积进行装修布展，展位搭建高度限高5米，展台严禁封闭式顶棚(包括但不限于会议室、储藏间等)，严禁二层结构，为确保展览会的整体视觉效果，展台周围至少有周长70%以上敞开，不阻碍展厅内其他展台的视线，不得对同一视觉面上的相邻展台造成视线阻碍，搭建结构不得超过展台深度的1/2，确保消防安全性。相邻展位布展时，应将背向相邻展位的一面进行美化遮挡，背面不准用做广告面，以免发生矛盾。

2) 公安消防特别提醒参展商：

对特装展位的电气性能、特装材料阻燃性能需进行现场检测，检测不合格将封存展位，请各参展商加强自检自查。

3) 消防安全：

特装展位请遵照组委会制订的《展会安保工作规定》，并请于开展前与组委会安保处签订安全消防责任书。展馆内不允许明火作业，所有的搭建材料（包括：展架、展板、面板、特殊装修展台等）必须涂刷防火涂料。

* 请自备绿瓶水基灭火器，每个20m²一组（1组2个），10组封顶。放于展台醒目位置。

5.2 吊点、音响管理规定

1) 吊点管理规定

本次展会倡导绿色搭建及结构安全，展台方案应避免悬吊点支撑结构，结构审核不接受完全悬挂吊顶结构，如有悬挂吊顶必须连接柱体落地支撑，大会推荐落地钢架结构方案。申报吊点单位须单独签署使用承诺书，提交有相关资质的结构检测单位提供安全评价报告及吊点使用保证金，详细阐述使用方案并接受大会委托的专业部门审核，并承担使用吊点后展台安全的一切责任。吊点可辅助钢架吊顶结构（钢架吊顶结构必须加装宫灯式灭火器），适当悬挂普通照明灯具、企业招牌等装饰物，严禁吊装钢木结构造型；严禁吊装多媒体扩音设备；严禁吊装任何可燃、易燃封顶材料。吊点需按手册规定时间申报进行审核，不接受现场及临时申报，需按时到场确认点位及数量，如有违反自行承担后果。

2) 音响管理规定

本次展会将严格执行现场音响管控规定，搭建单位申报多媒体展示方案，须缴纳噪音管控押金。多媒体背景音乐的声像设备的音量必须控制在不影响周围展出者的范围内，展台搭建严禁连接安装组合音响、线阵音响、大功率功放等，严禁悬挂吊装任何扩音设备，音响线路需设立独立分控开关，不与多媒体设备、照明线路及设备线路并线设置。如有违规大会将按音响管控规定进行劝阻并对劝阻无效的展台进行断电管控及押金扣罚处理。

5.3 特装（光地）申报

1) 网上报馆：

在2026年10月08日前将《特装（光地）展位提交资料清单》所列文件电子版【附件可从网站下载：www.jsbicycle.com】发送至报馆系统网址：<https://h.high-hopeexhibit.com/login/116>进行图纸资料审核工作。

报馆系统参展商登录账号密码与展商中心相同

2) 缴费截止：

审图通过的单位在2026年10月12日前将《服务委托单》费用及押金汇款至主场服务商账户。

3) 证件办理：

带齐《特装（光地）展位提交资料清单》中所列资料原件、银行汇款水单和服务委托单（盖章），2026年10月20日起（8:30~17:00）在博览中心6号馆连廊领取施工证件及布展车辆放行证。

4) 预约现场申报：

请按照参展指南上规定的截止时间提前申报；因特殊原因，需要现场报馆的搭建商请联系展会主场服务商，预约现场报馆时间，提供《特装（光地）展位提交资料清单》所列文件进行申报并在布展期开始前前往博览中心6号馆连廊审核通过后缴纳相关费用【现场申报需缴纳50%逾期服务费】，办理进馆手续，领取进场施工证件及布展车辆放行证。

光地展位线上报馆流程

参展商输入主场服务商提供的用户名密码登录“苏豪国展”



*相关表格文件请在下载专区下载

5. 特装（光地）展位相关信息

5.4 特装（光地）展位提交资料清单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注	
1	施工单位资质证明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盖章）	必填
2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参展商填写）附件一	加盖参展商公章原件	必填
3	施工安全责任书（搭建商填写）附件二	加盖搭建商公章原件	必填
4	吊点服务申请使用承诺书 附件三	加盖搭建商公章原件	选填
5	噪音管控承诺书 附件四	加盖参展商或搭建商公章原件	选填
6	展台撤展展位清场确认单 附件五		必填
7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附件六	加盖搭建商公章原件	必填
8	施工人员特种作业操作证明	由安监局核发的电工操作证复印件（盖章）	必填
9	展台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施工图	标注尺寸及材料材质	必填
10	平面电箱位置及电路图	标注电箱位置【附上相邻展位号】（盖章）	必填
11	吊点点位分布及材质承重说明图	标注吊点位置【附上相邻展位号】（盖章）	选填
12	大型设备提前进场反馈信息表（参展商填写）		选填
13	阻燃材料证明	副本复印件（盖章）	选填
14	电检报告	副本复印件（盖章）	选填
15	《展览会安全责任险》保单	副本复印件（盖章）	必填

* 所有附件可从展会官网下载：www.jsbicycle.com。

被列入展台搭建黑名单的相关施工单位不得承接本展展位设计、装修工程。

5.5 博览中心部分服务明细表

项 目		单位	费用	押金	备 注
特装清场押金		m ² /展期		100 元	
展位特装管理费		m ² /展期	10 元		
施工证		张/展期	20 元		
展位悬吊点 (限100Kg 静载荷)		处/展期	2000 元		不接受现场申报
提前进场卸货		处/展位/ 小时	500 元		只卸货, 不允许搭建
噪音管控押金		展位		10000元起	有警告、处罚记录展台押金上浮
吊点使用保证金		展位		20000 元	申请吊点的展位需单独提交
电箱	380V/25A	处/展期	1500 元	1000 元	
	380V/32A	处/展期	2000 元	1000 元	
	380V/50A	处/展期	3000 元	1000 元	
	380V/100A	处/展期	5500 元	1000 元	100A 及以上自备电缆
	220V/16A	处/展期	500 元	1000 元	
	380V/16A	处/展期	800 元	1000 元	
布展 用电	220V/16A	处/展期	400 元		
	380V/16A	处/展期	500 元		
申请 加班	22 时前施工	m ² /小时	8 元		加班申请不足1小时按照1小时计算, 夜间加班300元/小时起, 不足面积按300元/小时计算, 超出面积按单价计算, 请大家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22 时后施工	m ² /小时	10 元		
垃圾清运		处/展期	100 元 300 元 500 元 1000元		按照展位面积划分 100 m ² 以下 100-500m ² 501-1000m ² 1000 m ² 以上

撤展时，请各参展企业务必在规定的撤展时间将展台全部清理完毕，有序安排展品、道具及搭建材料的离场；施工单位有效安排人员，及时完成展台撤除及垃圾清运，并按照规定办理清场确认手续。

6. 标准展位配置及注意事项

6.1 标准展位基本配置:

- 1) 三面围板（双开口展位为两面围板），每一个背板净尺寸高 2.4 米，宽0.95米。
- 2) 9平方米地毯，楣板文字，一张咨询桌，两把椅子。
- 3) 射灯两支，一个 220V/5A 电源插座（如要增加电量须向主场服务商另行申请电箱，并安排有电工证资质的人员自行接驳，费用另付。）

6.2 注意事项:

- 1) 参展商不得擅自改动展位结构及配置，如需改动必须向组委会报告由组委会通知主场服务商负责处理。
- 2) 参展商安装的展示物品不得超出自身的展位面积范围，否则组委会有权利要求展商恢复原状，所发生的费用由参展商承担。
- 3) 布展时请勿用胶带、钉子等在展板、地毯、天花板或楣板上做固定。对违反此规定所造成的损失由参展商承担。
- 4) 标准展位的楣板由组委会统一制作，参展商不得擅自更改楣板内容，参展商如发现楣板文字有误时，请于开展前及时通知所在馆负责人或组委会，以便及时改正。

6.3 租用物品报价见《物品租赁价格表》

联系人: 陆宇翔 025-84661205 18951630520

申报网址: <https://h.high-hopeexhibit.com/login/116>

7. 新品试骑体验区介绍及费用须知

7.1 新品试骑体验区示意图：



展会特设新品试骑体验区，让参与者能够亲身体验到最新款电动车的性能和优势，结合最受欢迎试骑产品评选，多方位提升活动体验感。

7.2 报名须知：★

组委会将根据报名先后统一安排帐篷摆放位置，如展商自行携带道旗等设施，须提前向组委会报备数量及尺寸，并听从组委会安排将设施摆放在指定位置。

7.3 报名企业资格：

限整车企业或骑行装备（头盔、眼镜、骑行服等）企业且室内已有展位。

7.4 试骑区收费标准及报名方式：

收费标准	5000元/9m ² （含帐篷*1、咨询台*1、椅子*2）
报名截止日期	2026年9月30日
报名联系人	过天逸 15961800603 guotianyi@jsbicycle.com

8. 展会相关规定

8.1 展会规定

1) 参展商证件:

展会期间(包括布展与撤展)参展商须佩带主办单位制作的参展证方可进入展馆,请参展商在报到时同时领取证件(参展商进馆报到时,可向安保出示展位预定证明资料)。参展证领取后,请不要将参展证转借他人,如经发现参展证转借他人,组委会将收回并通报参展单位领导。

2) 入馆规定:

请参展商遵守展馆开闭馆时间,展会谢绝未成年人入场。

开馆时间:10月22日-24日8:30。

闭馆时间:10月22日-23日17:00,10月24日15:00。

3) 展览场地:

展馆内公共场地(包括墙面)及通道,任何单位不得占用和布置,严禁遮挡和阻塞安全消防通道和消防设施。

4) 公共区域:

展会公共区域不允许堆放任何杂物,凡存放装载展具的包装箱、泡沫和木板等物品请及时清出展馆,不允许放置在展位外,如需重复使用的物品请与展会现场管理办联系,办理存放手续。

5) 音量控制:

展览期间请保持良好的商贸洽谈环境,控制本展台音量不超过65分贝(须遵守现场展示音响管控规定)。

6) 展品:

请参展商妥善保管好展品及随身携带物品,防止丢失、被盗。电动车整车不能装载电池,严禁在馆内充电、骑行,以免引起火灾。各展位要随时留有工作人员,做好接待及安全工作,闭馆前清点整理好展品,关闭电源,自行安全检查。

7) 展馆安全:

展馆内注意消防安全,严禁吸烟,不允许在展馆使用电熨斗、电炉等电热器具。

8) 知识产权:

组委会特别提醒参展商不得在展会上展出涉嫌侵权或其它涉及侵犯知识产权的展品,并不得销售假冒他人品牌的展品,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该参展商承担。知识产权保护办

公室（投诉机构）设在 7 号馆连廊处，有关侵权问题直接向投诉机构投诉，由投诉机构处理解决。

9) 展位:

参展商不可将展位以任何形式转让转租他人，以及展出与展会无关的产品，一经发现，组委会将立即收回该展位，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该参展商承担。

10) 展品登记:

请参展商报到后，及时到报到处办理展品登记，并妥善保存该登记表，展会开幕后至展会撤展前期间展品不得进出。如有特殊情况请与组委会联系，并凭进出门证进出。

11) 宣传规范:

严禁参展商在展位外发放各类宣传资料，禁止举牌巡游、汽球人、卡通人等活体广告、流动广告、便携式广告物，向组委会申报批准的除外。

12) 餐饮:

严禁外订快餐带入展馆。展会期间用餐请到休息区和快餐供应区，快餐供应区设在 4 号馆北连廊、5-6 号馆之间、7-8 号馆之间、9 号馆南连廊。

8.2 现场展示音响管控规定:

为了展会安全、文明、有序进行，创造文明舒适的展览洽谈环境，提升展会品质，根据《南京市公安机关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工作规定》第十二条（宁公规〔2019〕3号）规定，结合本届展会实际情况，特制定现场展示音响管控规定如下：

- 1) 组委会严格执行“展会规定”第5条音量控制要求，严禁参展商携带扩音器（高频率、大功率功放设备、高分贝乐器）进入场馆，禁止现场进行高音量节目展出（含各种演出和演奏等），开展期间每个展位的现场噪音管理负责人必须严格将音量控制在65 分贝以下。
- 2) 主办方会同场馆方接受参展商和观众对噪音的投诉，并对各展位随时进行噪音监测，如发现超标，即由监测人员记录并开出整改意见书，第一次超标给予限时整改，若该展位仍不采取措施降低音量，将扣除5000元噪音押金；若该展位音量长期超过规定，经组委会确认，惩罚性断电部分时间，并扣除所有噪音押金。展位断电后，参展商需再次向主办单位提交书面保证书，并另行缴纳噪音押金。
- 3) 为更好地严格管理并执行以上规定，组委会将在收取参展费用同时，统一收取参展商音响管控押金，每家10000元(音响押金将与特装清场押金同时收取)。无违规行为发生，押金在展会撤展后返还。
- 4) 为保证展会正常秩序，主办方和主场服务商有权对参展商不履行本规定、不服从管理的情况通告有关上级部门负责人。被处罚过的参展商将自动进入下届展会非文明参展商名单，预订展位不再享有任何优先权。同时，下届参展押金翻倍收取。

8.3 展会安保工作规定:

为了确保展览会圆满成功,根据组委会和有关部门的规定,现将展会期间有关安全保卫工作作如下规定:

- 1) 凡展会工作人员、参展人员和布展装修人员应办理有关证件,凭证进馆。所发证件不准转借。丢失者须通过本单位负责人向组委会申报,并办理补发手续。
- 2) 各参展商必须明确一名安全保卫工作责任人,负责对本单位装修布展人员、参展人员进行安全保卫工作的宣传教育,并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做好防火、防盗、防爆,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
- 3) 严格遵守展馆规章制度,严禁携带易燃、易爆、有毒、有刺激气味及放射性物品进入展馆。如有特殊需要,应提前与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保卫部门联系,并经展馆保卫部门特批后方可进入。
- 4) 参展商在布展、撤展期间,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高空作业要系安全带。不得带儿童进入施工现场。特殊装修电工须持证上岗,并接受展馆及组委会有关部门的检查。严禁无证操作,严禁使用花线、胶质线、单蕊线,不得使用裸线,接线必须用接线端子。特装施工单位进场前应填写“特装展位施工申请表”并加盖公章后方可进场。
- 5) 特殊装修用电,必须事先向南京国际博览中心营运部申报,不准私自安装、改装线路。需增设电源或改变线路时,应经展馆工程部门同意,方可施工。展台主体结构应尽量错开地面配电箱,被结构、地台覆盖的地面配电箱,须开700*700mm的活动盖板以便于地面配电箱箱盖的开启,进行电源接驳及检修。严禁使用碘钨灯等高温灯具,灯距离临近物品保持0.5米以上的安全距离。严禁使用电熨斗、电炉等电热器具。
- 6) 展馆内严禁明火作业(如电焊等),禁止吸烟。严禁使用电炉,酒精炉,不得使用电锯、电刨、油漆、酒精、橡胶水等。所有展板应采用阻燃或难以燃烧的材料制作,并对可燃材料进行防火阻燃处理,不得使用弹力布、塑料泡沫进行展位装饰。展位搭建、装饰必须牢固可靠,符合安全要求。
- 7) 参展商邀请名人(明星)到展会现场进行宣传,进行特技表演或高难度、危险性表演、无人机拍摄等活动,须提前向组委会提出申请,经公安局审批通过方能实施。
- 8) 参展人员应在开馆前到达展馆,查验本单位展品情况,如有丢失立即报告展馆保卫部,如有重大失窃应保护好现场。便于随身携带的昂贵展品和物品不得在展馆内过夜。
- 9) 参展企业展位、展位内的设备、展品、现场人员的操作、搭建和拆除展位工作等造成的任何人身、财产或经济损失,都将由参展企业自行承担。闭馆前清点整理好展品,关闭电源,自行安全检查,闭馆时间到后统一出馆。参展人员如需携带展品出馆,须事先到组委会办理出门证,并接受安保人员检查。

- 10) 参展商的展品摆放在展位内，展位两侧及后面的消防通道不准堆放物品。包装箱等物品应存放在指定地点，不准堵塞通道和消防设施，不得在展位内存放现金和与展品无关的贵重物品。
- 11) 参展工作人员要文明服务，礼貌待人，热情对待来宾，积极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安保工作。
- 12) 展馆内不得大声喧哗，打架斗殴。精神病患者及酗酒者不得入内。对违反展会规定，不服从劝阻者，将由组委会通报所在单位，并给予处罚，后果严重者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3) 参展商撤馆时，应归还租用物品，清点摊位物品，赔偿损坏物品，办理完出馆手续后方可离馆。
- 14) 施工单位在进馆施工及运输过程中因违反上述规定，所造成的人员伤亡、火灾及场馆建筑设施损坏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参展商及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因此引起的经济损失。

9. 展品运输

展品运输：参展商的展品可委托运输公司或自行送至南京国际博览中心。

纵连展会物流可提供一站式服务及展品代收货服务，详见8.4内容。

9.1 布撤展线路重要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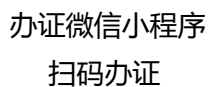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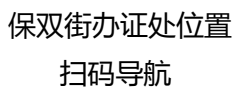
- 1) 无需进入卸货区的 7 座以下(含 7 座)的小型客车，请直接从博览中心 7号门驶入地下停车场，然后步行约 5 分钟到各展馆。
- 2) 需要进入卸货区的所有货运车辆请根据沿途道路指示牌前往“保双街”办证点办理“布撤展通行证”，并且在“布撤展货车等待区”顺向单侧停放等候，服从路调人员指挥。
- 3) 所有进入博览中心布撤展的车辆需办理“布撤展通行证”，并需交纳安全秩序押金 300元/车及50 元/车管理服务费，货运车辆每车自领证起享有180分钟免费卸货时间，超过180分钟，则每车按照50元/60分钟交纳违约金，不足60分钟按60分钟计算；七座以下车辆交纳押金300/车，免管理服务费，90分钟免费卸货时间，超过90分钟，则每车按照50元/60分钟交纳违约金，不足60分钟按60分钟计算。装卸完毕后请立即至南京国际博览中心8号门（金沙江西街）退证点办理退证手续，超时将从押金中扣除违约金。违约金超出押金金额的、未退证的，其押金均不予退还。此证严禁转借、转让，确保一车一证。

注：搭建商或参展商另外委托货车司机运输的，其给予的费用必须包含以上这些现场车辆管理费。否则，司机有权凭主场运输商的相关票据要求搭建商或参展商报销。

- 4) 取得“布撤展通行证”和系统流水单后依次排队进场布展，5-8号馆进馆线路：南京国际博览中心10 号门（燕山路）。
- 5) 装卸货完成后的车辆请迅速离场，离馆线路：南京国际博览中心8号门（5-8 号馆）退还押金并驶离展馆。布、撤展程序一致。

[illegible]

- 1) 南京国际博览中心 9 号门、10 号门、12 号门所在的燕山路沿线为交管部门重点监管区域，所有车辆禁止长时间停留；周边道路为黄牌货车 24 小时禁区，交管的实时监控已全面投入使用，未在办证点换取车辆通行证的黄牌货车禁止驶入！请布撤展及搭建运输车辆严格按照指定交通路线行驶，否则被曝光处罚，请自行承担后果！
- 2) 所有布撤展车辆请先前往“保双街”布撤展车辆等待区，并服从路调人员指挥，在“布撤展货车等待区”顺向单侧停放等候。
- 3) 展商及司机可扫描下方二维码办理布撤展货运车辆通行证，在线上完成申报及流程后，保双街轮候区司机即可前往办证点取车辆通行证前往博览中心。在馆内完成装卸货后，在 8 号门退证点退证离场，押金在不超时情况下原通道返回。



9.2 展品运输路线（限货车）：

- 1) 上海方向沪蓉高速 278 出口（麒麟枢纽）→G2501三桥方向
- 2) 杭州方向长深高速 50A 出口（东山枢纽）→G2501三桥方向
- 3) 芜湖方向宁马高速 2B 出口（刘村立交）→G2501三桥方向
- 4) 合肥方向宁合高速 453A 出口--451A（张店互通立交）→G2501三桥方向

G2501三桥方向一天后村收费站（南京绕城高速 G2501-99 号出口）→扬子江大道（奥体中心方向）→保双街办证点（保双街与双闸路交口）排队领证进馆。

现场运输咨询联系人：张双 19825043538 19825043678

南京国际博览中心周边路线图：



9.3 服务收费标准(以下价格为不含税价，税金另外收取6%)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类别		价格	备注
1	代提货	展商自行将货物托运到主城区各车站、码头、机场需我司代为提货到我司仓库。		140元/立方米	每票最低收费280元，代收货时产生的各类提货杂费由展商承担。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2	仓库收货	收货服务、叉车及人力卸货、仓储管理、仓库转运至展位。		200元/立方米	仅限当次展会前3天至布展结束，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超过布展期则加收15元/立方米/天。
3	进馆卸货	抛货、重抛货		9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如需使用吊车辅助，则单次最低收费900元。超大件货物按照第9项加收费用。
4	出馆装货	出馆装卸与进馆装卸标准相同		90元/立方米	
5	二次移位	就位后，需挪动位置或方向		5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6	包装箱	开箱		3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装箱		30元/立方米	
		上底托		30元/立方米	
		下底托		30元/立方米	
		往返转运		80元/立方米	
		管理费		50元/立方米/展期	
7	机力使用	搭 建 或 设 备 安 装 (此 费 用 仅 限 组 装 ， 不 含 装 卸)	3吨叉车	200元/小时	卸货后需要另行安装30分钟以内免费安装，30分钟以上收取安装费。4小时起，不足4小时按4小时计算，超过4小时，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算。
			5吨叉车	300元/小时	
			10吨叉车	500元/小时	
			8吨吊车	300元/小时	
			25吨吊车	450元/小时	
			50吨吊车	900元/小时	
			以上未包含机力	价格面议	

9. 展品运输

8	推车使用	小推车（30分钟内）				30元/30分钟	押金500元，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			
		手动液压叉车（30分钟内）				50元/30分钟	押金1500元，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			
9	超限展品收费标准	长度	宽度	高度	重量	长、宽、高、重量超过每项加收费率见右侧。	超任何一项	超任何二项	超任何三项	四项均超
		4M	2.4M	2.5M	3T		10%	20%	30%	50%
10	加班费	超出组委会、场馆规定布撤展时间				增收装卸总费用的50%	提前预付500元定金，最终按实际费用多退少补			
11	装卸保险费	按投保总金额的5‰收取				对未购买装卸保险的，在装卸过程中，由我司责任造成的损坏，我司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用的5倍。				

9.4 需代收、仓储、配送服务须知

1) 一站式展品物流服务：

纵连展会物流可提供展品一站式物流服务，即将您的展品从出发地运输至参展展位，以及在撤展后将展品从展位运至目的地。

- 展前：上门提货运输至展位、打包、包装箱制作、开箱等服务
- 展中：空箱储存、空箱转运至展位
- 撤展：装箱服务、展位提货运回目的地等服务

选择该服务，纵连展会物流将安排专人“一对一”服务

咨询电话：何涛 18117885593

2) 展品代收代送服务：

纵连展会物流也可提供代收展品服务，请按以下收货信息自行填写运输单据，并在外包装的醒目位置贴上唛头（特别提醒：唛头一定要写来参展的收货人、电话，否则仓库将不予收货），此项服务为有偿服务，服务内容包含代收，卸货，仓储，配送至展位，收费标准参照8.3第2项，相关信息如下：

收货单位：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00号南京国际博览中心1号馆纵连物流仓库

收货人：张双 19825043538/19825043678，转_____（展商名）

取货须知：展商须持有效证件（参展证件、身份证等证明文件）到仓库确认货物并办理提货手续，再由工作人员将货物送至展位。

3) 箱件唛头，请务必在展品的外包装上标明

发货人：	联系方式：
参展单位：	
展会名称：	
收货单位：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00号南京国际博览中心1号馆纵连物流仓库	
收货人：张双198 2504 3538 / 198 2504 3678 (转) _____ (展商收货人姓名、电话)	
数量：_____	重量：_____ 公斤 体 积 _____ 立方米
展馆号：_____ 展位号：_____	

[illegible]

11. 相关附件

11.1 物品租赁价格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图例	价格 (元)	单位
1	洽谈桌 L=65CM W=65CM H=70CM		80	张/展期
2	玻璃圆桌 Φ=80CM		100	张/展期
3	接待桌 L=97CM W=47CM H=76CM		80	张/展期
4	折叠长桌 L=120CM W=48CM H=76CM		100	张/展期
5	折叠长桌桌套		50	只/展期
6	折叠椅		30	把/展期
7	会议椅		50	把/展期

11. 相关附件

8	网椅			
9	会议椅椅套		10	只/展期
10	玻璃展示柜 L=120CM W=45CM H=100CM		350	组/展期
11	低平面陈列柜 L=90CM W=45CM H=70CM		300	组/展期
12	高平面陈列柜 L=90CM W=35CM H=180CM		500	组/展期
13	搁板 L=100CM W=30CM		50	块/展期
14	铲灯		300	盏/展期
15	长臂射灯		150	盏/展期
16	50 寸电视		1000	台/展期
17	画面制作、安装、拆除 【不含设计】	不足一平米按照一平米计算 【如需设计，价格另计】	100	元/m²/展期

11.2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的项目、展台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法律责任以及由此给展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搭建单位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搭建单位江苏苏豪国际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视情节轻重将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处罚。

为确保展览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自觉遵守展览会各项规章制度，签署《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单价 (元)
1	常见违规	馆内施工现场吸烟		次	50
2		现场施工未佩戴安全帽		次	50
3		施工现场违规使用电锯		次	500
4		施工现场违规使用电刨		次	500
5		施工现场违规使用切割机		次	500
6		施工现场违规使用金属磨光机		次	500
7		施工现场违规使用电焊机		次	1000
8		脚手架室外占用场地		副	500
9	占用通道	馆内施工现场占用附通道	1	米	100
11		馆内施工现场占用附通道	2	米	200
12		馆内施工现场占用附通道	3	米	300
13		馆内施工现场占用主通道	1	米	200
14		馆内施工现场占用主通道	2	米	300
15		馆内施工现场占用主通道	3	米	500
16		展位未按要求摆放灭火器		展台	200
17		任何物品遮挡消防设施		处	500
18		车辆室外占用场地（1小时以上）	车身长 4.5 米以内	辆·小时	100
19		车辆室外占用场地（1.5小时以上）	车身长 7.5 米以内	辆·小时	200
20		车辆室外占用场地（2.5小时以上）	车身长 7.5 米以上	辆·小时	500

11. 相关附件

21		地面油污污染赔偿		平方米	500
22		喷涮涂料污染地面		平方米	300
23		喷涮油漆污染地面		平方米	500
24		将涂料倒至洗手间		次	500
25		将油漆倒至洗手间		次	1000
26		撤展期间地面或墙面遗留广告		平方米	200
27		撤展期间遗留地毯		平方米	2
28		搭建商遗留木结构		立方米	2000
29		搭建商遗留包装箱		立方米	2000
30		展位出现私自乱接电源		处	1000
31		展位出现跨展位接电源		处	1000
32		电箱位置占用过道		处	1000
33	用电安全	电箱位置未合理安全摆放		处	500
34		电工无电工上岗操作证		处	500
35		展期内未安排电工值班		天	500
36		接电未使用双层绝缘导线		处	1000
37		超负荷用电现象		处	1000
38		木结构整体拉倒		项	2000
39		板墙推倒		面	500
40	野蛮施工	开展期内擅自违规搭建		次	500
41		开展期内违规搭建且登高作业	有严重安全隐患	次	3000
42		布展或撤展结束遗留木材		块	1000
43	主场管理	未按时进行特装申报、缴费		项	总费用 50%
44		对展馆和主场运营商工作不予配合		次	500
45		展台搭建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 要求立即设置隔离区域, 进行整改		次	2000-5000

11. 相关附件

46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可燃纺织物品、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要求立即整改		次	500-2000
47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		次	500-2000
48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台，但背部未做白色遮盖者		次	500
49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高度，要求立即整改		项	500
50		展台搭建未按照申报方案施工，要求立即整改		次	500-2000
51		展会开幕期间，展台需安排专人值班，且必须有专职电工，每日闭馆前必须将展台水电气设备电源关闭		次	500
52		撤展时，施工垃圾未办理清场手续		次	500
53		撤展时，办理清场手续后在场馆内擅自处理施工垃圾		次	500-2000

备注：以上罚款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违反规定接到通知后拒不进行整改的单位，主场服务商有权采取措施停止其展台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押金。

公司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